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Vanadium Titano-Magnetite Mining Company Limited

### 中國釩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3)

###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的全年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083.9百萬元，較2008年約人民幣791.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92.7百萬元或約37.0%。
-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327.9百萬元，較2008年約人民幣248.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9.2百萬元或約31.8%。
-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2元。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083,876	791,163
銷售成本		<u>(582,127)</u>	<u>(364,122)</u>
毛利		501,749	427,041
其他收入	4	40,914	17,277
銷售及分銷成本		(28,308)	(22,444)
行政開支		(35,574)	(33,002)
其他營運開支		(32,912)	(37,000)
融資成本	5	<u>(9,242)</u>	<u>(3,048)</u>
稅前利潤	6	436,627	348,824
所得稅開支	7	<u>(69,708)</u>	<u>(30,067)</u>
年度溢利		366,919	318,757
其他全面收益		<u>—</u>	<u>—</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b>366,919</b></u>	<u><b>318,757</b></u>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327,867	248,675
少數股東權益		<u>39,052</u>	<u>70,082</u>
		<u><b>366,919</b></u>	<u><b>318,757</b></u>
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8	<u><b>人民幣0.20元</b></u>	<u><b>人民幣0.17元</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09年12月31日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5,832	357,264
無形資產		142,092	140,829
預付土地租賃款		48,889	23,177
預付款項及押金	9	30,442	—
預繳款項	10	99,630	3,217
商譽		15,318	15,318
遞延稅項資產		8,006	5,848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840,209</b>	<b>545,65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70,904	65,595
應收賬款及票據	11	137,427	87,632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	91,110	88,854
應收關連方款項		49,810	30,433
已抵押銀行結餘		—	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84,003	133,098
<b>流動資產總值</b>		<b>2,233,254</b>	<b>405,652</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2	85,949	108,03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	13	198,852	139,756
計息銀行貸款	14	100,000	—
應付關連方款項		4,254	12,466
應付稅款		70,074	29,724
應付股息		1,801	—
<b>流動負債總額</b>		<b>460,930</b>	<b>289,976</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772,324</b>	<b>115,676</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612,533</b>	<b>661,329</b>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13	—	51,870
復原撥備		<u>5,707</u>	<u>5,341</u>
		<u>5,707</u>	<u>57,211</u>
資產淨值		<u><b>2,606,826</b></u>	<u><b>604,118</b></u>
股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15	<b>182,787</b>	1
儲備	17	<u><b>2,331,244</b></u>	<u>539,349</u>
		<b>2,514,031</b>	539,350
少數股東權益		<u><b>92,795</b></u>	<u>64,768</u>
股權合計		<u><b>2,606,826</b></u>	<u><b>604,118</b></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根據為籌備上市而進行的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子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已載於招股書。本公司股份於2009年10月8日在主板上市。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至今仍然生效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通過的準則及詮釋，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通過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亦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且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的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於賬目內，並將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終止之日。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公司間結餘產生的所有收入、開支及未變現收益和虧損均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非由本集團於本公司子公司的業績及資產淨值持有的外部股東權益。收購少數股東權益會以實體概念法入賬，據此所收購資產淨值分佔的代價與賬面淨值之間的差額會確認為一項股權交易。

### 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sup>1</sup>  
(經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sup>1</sup>  
(經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sup>6</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 (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sup>5</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供股分類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4號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4號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項 <sup>5</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	分配非現金資產予擁有人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已包涵於在2008年10月頒佈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內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計劃出售於子公司的控股權益 <sup>1</sup>

<sup>1</sup> 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者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亦已頒佈對2009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當中載列對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主要目的為刪除歧義及釐清用字。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6號的修訂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則於201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項準則或詮釋有獨立的過渡性條文。

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經修訂) 旨在改進準則的架構。準則的經修訂版本並不會對首次採納者的會計內容造成任何改動。由於本集團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首次採納者，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豁免就石油及氣體資產及租賃的計量全面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由於擴闊釐定石油及氣體資產的視同成本的選擇，故有關解除負債的現有豁免亦已被修訂。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釐清集團的個別子公司應如何在其本身的財務報表內將若干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入賬。在該等安排中，子公司取得僱員或供應商的貨品或服務，但其母公司或另一集團實體必須向有關供應者付款。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亦涵蓋之前列入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8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的指引。因此，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撤銷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1號。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引入多項有關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變動，其將影響已確認商譽的金額、收購期間的報告業績及未來報告業績。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子公司（並未失去其控制權）所有權權益的變動以股權交易方式入賬。因此，該等變動將不會對商譽構成影響，亦不會產生收益或虧損。此外，經修訂準則改變子公司所產生虧損以及失去子公司控制權的會計處理。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的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的投資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公司的權益也作了其他相應的修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引入的變動須於未來應用，並將影響日後的收購事項的會計處理方法。但由於本集團的現行政策與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一致，因此並不會影響與少數股東進行的交易的會計處理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作為其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計劃的第一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將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以及使用單一方法釐定金融資產是否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多項不同規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亦規定使用單一減值法，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用的多種不同減值方法。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改善財務報表的可比較性，並讓投資者及其他使用者更易理解該等財務報表。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旨在簡化關連方關係的定義，並根據財務報表編製人士的成本重新於關連方交易的披露資料範圍及財務報表使用者於財務報表中獲得此資料的裨益之間取得平衡。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亦就對關連方作出的承諾（包括未生效合約）加入明確披露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更改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對金融負債所定的定義，以將供股及若干期權或認股權證（統稱為權利）分類為股本工具。此定義於假若權利按比例授予現時於實體的非衍生股本工具中所有同一類別擁有人，以收購實體本身固定數目的股本工具換取以任何貨幣計值的固定金額時適用。透過更改負債的定義，該等權利不再被視為衍生工具。彼等的公平值調整不再影響損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指定對沖項目的單方面風險，及指定通脹在特定情況下為全部或部分對沖風險。該修訂闡明實體可獲准指定金融工具的部分公平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化為對沖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4號消除因在設有最低資金要求的若干情況下處理未來供款的預付款項所引起的預期以外後果。修訂規定實體須將提前付款的裨益視作退休金資產。未來供款扣減帶來的經濟利益因此相等於(i)未來服務預付款項；及(ii)估計未來服務成本減倘在無預付款項下所需的估計最低資金要求供款的總和。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統一全部非互惠分配非現金資產予擁有者的會計實務標準。該新詮釋闡明(i)應付股息應於該股息獲適當授權且不再受該實體支配時確認；(ii)實體應以將予分配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計量應付股息；及(iii)實體應在損益中確認已付股息與已分配資產淨值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其他後續修訂乃針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報告期間後事項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9號闡明向債權人發行股本工具以抵銷金融負債，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股本工具被視為「已付代價」。因此，須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而所發行的股本工具則被視作就抵銷金融負債所支付的代價。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9號列明，以進行股份掉期的債務中已發行股本工具須按已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倘能可靠釐定）計量。倘股本工具的公平值未能可靠地釐定，股本工具應參照已抵銷金融負債於抵銷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說明假若母公司對一項涉及失去子公司控制權的計劃作出承諾，該子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應分類為持作出售，不論該實體是否將會於出售後保留非控股權益。

### 3. 收入及業務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活動所得利潤主要來自造球，鐵精礦、球團礦及鈦精礦銷售。該等銷售被視為單一可呈報業務，其呈報方式與向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一致。此外，本集團所擁有的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四川省。因此，除整體披露外，本報告概無呈列業務分析。

#### 整體披露

#### 產品資料

以下圖表載列本年度外部客戶產品總收入及產品總收入百分比：

	2009年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鐵精礦	529,748	48.9	495,568	62.6
球團礦	537,113	49.6	252,319	31.9
中品位鈦精礦	17,015	1.5	43,276	5.5
	<u>1,083,876</u>	<u>100.0</u>	<u>791,163</u>	<u>100.0</u>

#### 地域資料

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的所有外部收入均來自於本集團經營實體所在地中國成立的客戶。同時，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 主要客戶資料

各佔總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收入載列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99,657	167,118
客戶B	187,663	131,342
客戶C	184,872	145,115
客戶D	183,739	—
客戶E	174,718	109,546
客戶F	136,212	158,056

## 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益	330	147
原材料銷售	27,551	17,004
政府補助*	13,000	—
其他	33	126
其他收入總額	40,914	17,277

\* 於本年度，本集團子公司會理財通獲政府補助作業務發展用途。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非預期事項。

## 5. 融資成本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4,277	2,706
應收折現票據利息	3,122	—
貼現回撥	366	342
利息開支總額	7,765	3,048
外匯虧損淨額	1,477	—
	9,242	3,048

## 6.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出存貨成本	<u>582,127</u>	<u>364,122</u>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	22,807	17,139
股權結算股份期權開支	106	—
退休成本		
— 指定供款基金	2,858	1,907
住房公積金		
— 指定供款基金	<u>163</u>	<u>67</u>
員工成本總額	<u>25,934</u>	<u>19,113</u>
折舊	30,148	18,720
無形資產攤銷	11,435	7,774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u>925</u>	<u>119</u>
折舊及攤銷開支	<u>42,508</u>	<u>26,613</u>
經營租約項下最低租金：		
土地	211	74
辦公室	465	150
核數師薪酬	1,292	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81	—
將存貨撇減／(撥回撇減) 至可變現淨值	<u>(943)</u>	<u>1,805</u>

## 7.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島的規則及規定，本集團無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島的所得稅。

由於在本年度，本集團概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適用於外資企業的相關稅法，外資企業有權享有免稅期，並於首兩個盈利年度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扣除往年的虧損後），及於其後三年稅款減半。於2006年9月22日，會理財通由一所國內有限責任公司轉為一所外資企業。根據適用於外資企業的相關稅法，由於會理財通於2006年9月轉為一家外資企業，故此有權選擇2006年不作其首個盈利年度。因此，基於所得稅理由，會理財通已獲准由2007年起享有免稅期，因而並無為2007年及2008年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並有權於其後三年減半繳納稅款（2009年至2011年）。

於2007年3月16日，全國人大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並於2008年1月1日起施行。新企業所得稅法引入了包括（但不限於）將內、外資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等的一系列變化。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的不受限制安排，會理財通將繼續享有現存免稅期，直至2011年末。此後，其新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分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中國內地年度		
應付企業所得稅	71,866	29,115
關於上年度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	2,614
遞延	<u>(2,158)</u>	<u>(1,662)</u>
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u><b>69,708</b></u>	<u><b>30,067</b></u>

##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利潤	<u><b>327,867</b></u>	<u><b>248,675</b></u>
	股份數目	
	2009年 千股	2008年 千股
本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u><b>1,630,000</b></u>	<u><b>1,500,000</b></u>

計算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使用的股份加權平均數乃本公司備考已發行股份1,500,000,000股，包括：(i)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已發行股份10,000股；及(ii) 1,499,990,000股股份，如附註15(f)提述。

計算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使用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包括於2009年10月8日上市時以及超額配股權時發行的130,000,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分別於下文附註15(g)及15(h)提述，此外亦包括上述1,500,000,000股股份。

由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股份，且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發行在外股份期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9.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部分：</b>			
預付款項包括：			
在建工程及機器購買的			
預付款項		154	8,999
原材料購買		67	15
公用服務		550	780
預付予洗選承包商的費用	(a)	–	29,603
預付剝離費用	(b)	87,216	39,978
遞延上市費用		–	7,139
其他應收款項		3,123	2,340
		<u>91,110</u>	<u>88,854</u>
<b>非流動部分：</b>			
預付剝離費用	(b)	29,165	–
長期押金	(c)	1,277	–
		<u>30,442</u>	<u>–</u>
		<u><b>121,552</b></u>	<u><b>88,854</b></u>

- (a) 該結餘相當於就來年洗選鐵精礦及中品位鈦精礦向承包商預付的費用。
- (b) 該結餘相當於由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採礦承包商就白草礦場及秀水河礦場的剝離活動所支付的承包費的遞延剝離成本資本化，當原鐵礦被使用時，該筆款項將被確認為生產成本的一部分。
- (c) 長期押金乃指就關閉白草礦場及秀水河礦場本集團的復原責任向政府支付的環保押金，並預期不會於以後十二個月內退款。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金融資產包括上述近期並無欠款記錄的應收款項相關的「其他應收款項」。

## 10. 預繳款項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用途支付的預繳款項：			
購買土地使用權	(a)	-	3,217
購買物業、土地及設備		<u>99,630</u>	<u>-</u>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u><b>99,630</b></u>	<u><b>3,217</b></u>

(a) 於2008年12月31日，該結餘乃指就收購位於白草礦場若干土地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而向會理縣國土資源局繳付的預繳款項。當本集團於2009年2月獲得該等土地使用權時，預繳款項入賬列為土地使用權成本的一部分。

## 11. 應收賬款及票據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88,927	82,432
應收票據	<u>48,500</u>	<u>5,200</u>
	<u><b>137,427</b></u>	<u><b>87,632</b></u>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顯示貨物銷售的應收所得款項。誠如附註3所披露，本集團銷售大部分產品予少數客戶，因此面對很高的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透過向其鐵礦石產品的客戶實施為期30天的標準化信用期而管理此風險。就中品位鈦精礦產品的銷售而言，本集團一般要求於交貨前全數付清款項。本集團致力維持對其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並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賬款。應收賬款及票據均不計利息。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79,911	82,417
一至兩個月	<u>9,016</u>	<u>15</u>
	<u><b>88,927</b></u>	<u><b>82,432</b></u>

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一名於本集團擁有良好業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並無必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未持有就該等結餘而作出的擔保或其他增加信用度的合同。

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2. 應付賬款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180天內	81,075	107,512
181至365天	3,140	191
1至2年	1,471	141
2至3年	78	18
3年以上	185	168
	<u>85,949</u>	<u>108,030</u>

應付賬款為免息，通常於60至180天之間結算。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3.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部分：</b>			
客戶預付款		4,325	2,783
應付款，關於：			
在建工程		63,234	26,067
除所得稅外的稅款		31,081	20,538
薪金及應付福利		5,715	4,416
採礦權		771	39,446
南江			
— 南江項目代價	(a)	52,338	15,468
— 技術服務費	(a)	7,700	2,721
諮詢費		343	493
上市費用		25,952	11,164
土地使用權		—	14,301
已收押金		382	397
其他應付款		7,011	1,962
		<b>198,852</b>	<b>139,756</b>
<b>非流動部分：</b>			
南江項目代價	(a)	—	51,870
		—	51,870
		<b>198,852</b>	<b>191,626</b>

- (a) 根據與四川南江礦業集團有限公司（「南江」）訂立年期由2008年6月起至2023年11月止的合作協議（「南江協議」），南江須於秀水河礦業建設兩條生產線及更新一條生產線（統稱為「南江項目」），並向秀水河礦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南江項目的代價（「南江項目代價」）按南京所產生的經審核建築成本釐定為人民幣67,338,000元，須於南江項目完成後起償付。每年本金還款按下列方式釐定：85% x {按銷售額為150千噸以內計算的南江項目所得溢利的9% +按銷售額為150千噸以上計算的南江項目所得溢利的50%（稱為「溢利總和」）。溢利總和餘下15%將支付予南江作為其向秀水河礦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的技術支援服務費用。待悉數支付南江項目代價後，各財政年度的整筆溢利總和將支付予南江作為技術服務費用，直至南江協議屆滿為止。

有關於報告年度末後對南江協議若干條款作出的修訂，請參閱附註19(a)。

除上文附註(a)所披露外，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為不計息，平均期限為一至三個月。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與其公平值相若。

## 14. 計息銀行貸款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 無抵押	<u>100,000</u>	<u>—</u>

根據會理財通與中國建設銀行西昌分行（「貸方」）訂立的貸款協議，會理財通同意不向任何有關方抵押或質押會理財通任何土地使用權或採礦權，而倘發生有關抵押或質押，則貸方享有優先權。

於2009年12月31日，無抵押貸款按固定年利率5.31厘計息，並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銀行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5. 股本

### 股份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2008年：3,800,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u>880,890</u>	<u>335</u>
已發行及繳足：		
2,075,000,000股（2008年：10,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u>182,787</u>	<u>1</u>



下列有關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變動於註冊成立日期至2009年12月31日期間發生：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人民幣千元
<b>法定：</b>			
於註冊成立日期及2008年12月31日 (3,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a)	3,800,000	335
法定股本增加	(b)	<u>9,996,200,000</u>	<u>880,555</u>
於2009年12月31日		<u><u>10,000,000,000</u></u>	<u><u>880,890</u></u>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註冊成立日期 (1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c)	1	—
發行新股	(d)	7,955	1
發行新股	(e)	<u>2,044</u>	<u>—</u>
於2008年12月31日及2009年1月1日		10,000	1
股份溢價賬撥充資本	(f)	1,499,990,000	132,133
發行新股	(g)	500,000,000	44,045
發行新股	(h)	<u>75,000,000</u>	<u>6,608</u>
於2009年12月31日		<u><u>2,075,000,000</u></u>	<u><u>182,787</u></u>

- (a)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 (b) 於2009年9月4日，根據本公司股東的書面議決，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增設額外9,996,2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由38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0港元。
- (c)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配發及發行1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以換取現金。
- (d) 於2008年5月22日，本公司透過向合創國際額外發行7,955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從合創國際收購威方全部股本。
- (e) 於2008年7月21日，本公司透過向三民有限公司（「三民」）前股東額外發行2,044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收購三民全部股本。

- (f) 於2009年9月4日，根據本公司股東的書面議決，合共1,499,99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的本公司股份將透過從股份溢價賬撥充資本149,999,000港元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當日的股東。有關配發透過應用將就上市向公眾人士發行新股所得的款項計入股份溢價賬中的金額（詳載於下文(g)項）悉數支付。
- (g) 就上市而言，就總現金代價1,750,000,000港元（未扣除上市開支）按每股3.50港元的價格發行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所得款項50,000,000港元（即面值）已計入本公司股本，而餘下所得款項1,700,000,000港元則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h) 就上市而言，本公司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據此，本公司須最多配發及發行合共75,000,000股額外股份，以應付國際發售的任何超額配股。

於2009年10月27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據此，本公司就總現金代價約262,500,000港元（未扣除開支）按每股3.5港元的價格發行75,000,000股新股。

所得款項7,500,000港元（即面值）已計入本公司股本，而餘下所得款項255,000,000港元則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16. 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股份期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就彼等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的貢獻提供鼓勵或獎勵。股份期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股份期權計劃於2009年9月4日生效，且除非予以註銷或修訂，有效期自該日起計為期10年。

根據股份期權計劃可授出的股份期權涉及的股份數目合計最多不得超過200,000,000股股份，即本公司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10%。根據股份期權計劃，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股份期權計劃內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股份期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佔於授出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1%。進一步授出超過該上限的股份期權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予董事、首席執行官、身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股份期權須事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屬股份期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如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的任何股份期權超逾本公司於各授出日期的已發行股份0.1%，或有關股份期權的總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股份期權授出日期的價格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則須事先在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授予股份期權的要約應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獲接納，承授人接納股份期權時須支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所授予股份期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於介乎2.5年至5年的歸屬期後起計截至授出日期後滿10年當日止。

股份期權的認購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三者的最高者：(i)股份面值；(ii)本公司股份於股份期權要約日期的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

股份期權並無賦予持有人可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於2009年12月31日的尚未行使股份期權行使價及行使期（2008年：不適用）如下：

股份期權數目 千份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13,600	5.05	2012年6月29日至2019年12月28日
13,600	5.05	2014年12月29日至2019年12月28日

年內授出股份期權的公平值為75,009,000港元（約人民幣66,075,000元）或每份股份期權2.76港元（每份約人民幣2.43元），當中本集團確認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份期權開支120,000港元（約人民幣106,000元）（2008年：不適用）。

年內授出的股權結算股份期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以二項模式估算，進行估算時已考慮到授出股份期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輸入模式所用數據：

股息率(%)	1.41
預期波幅(%)	68.56
無風險利率(%)	2.652

計算公平值時概無列入其他所授出股份期權的特質。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股份期權計劃共有27,200,000份尚未行使股份期權。根據本公司現時資本架構計算，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股份期權將導致額外發行27,20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產生額外股本2,72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134,640,000港元（未扣除發行開支）。

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本公司根據股份期權計劃共有27,200,000份尚未行使股份期權，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的已發行股份約1.31%。

## 17. 儲備

###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的申請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監管。根據組織章程文件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當建議派付股息時，股份溢價在本公司能夠於其債項到期時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該等債項的情況下，可作為股息分派。

## (b) 法定盈餘公積金及法定儲備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位於中國大陸的子公司（「中國子公司」）各自的公司章程，各中國子公司須分配其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10%的稅後利潤至法定盈餘公積金（「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達至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

由於會理財通於2006年9月22日，由一家國內有限公司轉為一家外國投資企業，因此無須撥備至法定公積金。根據會理財通公司章程，會理財通須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分配其稅後利潤10%至法定儲備金（「法定儲備金」）。

除清盤外，法定盈餘公積金及法定儲備金均不可分配，並受到若干相關中國法規所限制。法定盈餘公積金及法定儲備金能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資本化為繳足資本。

## (c) 實繳盈餘

實繳盈餘指本公司用以交換所收購子公司（作為重組一部分）的已發行股份面值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該等子公司繳足股本面值總金額之間的差額。

## 18. 股息

於2009年2月24日，本公司向所有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每股股份人民幣2,000元的一次性及非經常性特別股息，金額共為人民幣20,000,000元。由於該特別股息來自會理財通於2008年1月1日前的可分配儲備，因此該等股息毋須繳納中國預扣稅。

## 19. 報告期後事項

(a) 於2010年1月15日，秀水河礦業與南江簽訂終止協議（「終止協議」），據此，終止協議訂約方同意修訂或終止日期為2009年3月18日的南江協議下的若干條文。修訂或終止的理由為減少根據南江協議支付南江的技術支援服務費。終止協議的主要條文如下：

- *南江項目代價還款條款的變動*

於終止協議日期起計90天內，秀水河礦業須支付約人民幣85.0百萬元予南江，作為償還南江協議項下的未償還建築成本的一部分。為數人民幣85.0百萬元的未償還建築成本包括提升及建立鐵精礦及鈦精礦生產線的成本。於訂立終止協議後，南江項目代價於2009年12月31日的餘額為人民幣52.4百萬元，並將於2010年悉數償付。

- *根據南江協議支付技術支援服務費*

於終止協議日期起計90天內，秀水河礦業將支付約人民幣7.7百萬元予南江，作為南江協議項下由2008年7月1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技術支援服務費。

- 由南江繼續提供技術支援

南江將繼續就南江項目向秀水河礦業提供技術支援直至2024年12月31日。於終止協議日期起計180天內，秀水河礦業將一次性預繳人民幣62.0百萬元予南江，作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15年期間的技術支援費用。因此，預付技術支援費將根據南江將予提供技術服務的條款及年度技術費約人民幣4.1百萬元以直線法攤銷。

有關終止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1月15日的公告。

- (b) 於2009年12月22日，會理財通、會理縣陽雀箐鐵礦與其獨資經營者就轉讓陽雀箐鐵礦採礦權訂立無約束力框架協議（「第一份框架協議」）。於2010年1月11日，會理財通根據第一份框架協議支付人民幣61.0百萬元作為押金。於第一份框架協議訂約方訂立明確協議時，有關押金可用作償付部分購買代價。於2010年1月16日，第一份框架協議訂約方訂立明確協議，以按人民幣200百萬元的購買代價取得陽雀箐鐵礦的採礦權。購買代價乃參照中國獨立資產估值師進行的估值釐定。於應用押金支付部分購買代價後，購買代價餘額將分五期支付。

有關轉讓陽雀箐鐵礦採礦權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1月18日的公告。

- (c) 於2010年2月3日，會理財通及會理財通全資子公司鹽邊縣財通鐵鈦有限責任公司（「承租人」）與鹽邊縣宏緣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出租人」）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根據租賃協議，承租人同意租賃一條鐵精礦及高品位鈦精礦生產線及生產線其他有關資產（「租賃資產」），期限由2010年2月3日起計至2010年7月31日止約六個月，租金為每月人民幣2.5百萬元。於租賃協議期限內，會理財通擁有絕對酌情權並可取決於對租賃資產的盡職審查結果而決定選擇收購租賃資產（「選購權」）。倘會理財通決定透過向出租人送交書面通知行使選購權，出租人應竭力與會理財通進行磋商，以促使簽訂正式資產轉讓協議。

有關租賃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2月4日的公告。

- (d) 於2009年12月24日，會理財通與會理縣海龍礦產有限責任公司（「會理海龍」）就收購茨竹箐礦場探礦權（「探礦權」）以及位於四川省會理縣小黑箐鄉一個鐵精礦生產廠房的若干資產（「目標資產」）訂立無約束力框架協議（「第二份框架協議」）。於2010年1月11日，會理財通根據第二份框架協議支付人民幣120.0百萬元作為訂金。當第二份框架協議的訂約方訂立正式協議，有關訂金可作為購買代價的部分付款。於2010年2月3日，會理財通、會理海龍及會理海龍主要股東訂立資產轉讓協議，以分別按代價人民幣120.0百萬元及人民幣190.0百萬元收購探礦權及目標資產。有關目標資產的部分代價乃根據獨立中國資產估值師進行的估值釐定。有關探礦權的部分代價乃根據每噸鐵礦石資源的市價，並按公平原則訂立。於應用訂金支付部分購買代價後，購買代價餘額將分三期支付。

有關探礦權及目標資產收購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2月4日的公告。

根據四川省冶金經濟協會的資料顯示，以2009年的鐵礦石實際產量計算，本集團為四川第二大及最大私營鐵礦石礦場營運商。

本公司於2009年10月8日在主板上市，為首間在香港上市主要專注於鐵礦石及鐵礦石相關產品的中國生產商。本集團主要從事採礦、礦石洗選、球團礦生產，且本集團向鋼鐵生產商及鈦相關產品的下游用戶銷售鐵精礦、球團礦及鈦精礦。

## 市場回顧

中國政府於2008年公佈了人民幣4萬億元的經濟刺激方案。該計劃於2009年成功推動經濟蓬勃增長。市場暢旺、地震災後重建及成渝經濟區發展，在種種因素帶動下，四川對鋼鐵的需求強烈，鐵礦石的需求亦急增。

然而，地方鐵礦石產量並未足以應付此上升趨勢。換言之，中國對鐵礦石的殷切需求仍要依賴進口礦石。因此，根據中國海關總署的資料，於2009年，中國鐵礦石的進口量創出歷史新高，達至約627.8百萬噸，較去年高出約41.6%。中國鐵礦石市場的供求差距日增，儘管受到全球經濟危機的不利影響，中國依然成為全球最大鐵礦石進口商。

中國的鐵礦石價格自2009年第二季起維持穩定。預期中國的鐵礦石價格於中期以至長期將維持強勢。

## 業務回顧

### 營運

下表概述本集團三項核心產品的產量及總銷量細目：

####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千噸)	2008年 (千噸)
<b>鐵精礦</b>		
白草洗選廠	479.1	342.7
秀水河洗選廠	531.4	360.3
首名獨立第三方洗選承包商廠房	617.2	460.8
第二名獨立第三方洗選承包商廠房	3.6	—
總產量	<u>1,631.3</u>	<u>1,163.8</u>
總銷量	<u>949.9</u>	<u>796.9</u>
<b>球團礦</b>		
鐵礦球團廠	201.5	312.5
首名獨立第三方球團承包商廠房	255.5	12.8
第二名獨立第三方球團承包商廠房	230.6	—
總產量	<u>687.6</u>	<u>325.3</u>
總銷量	<u>693.3</u>	<u>305.4</u>
<b>中品位鈦精礦</b>		
白草洗選廠	52.9	70.0
秀水河洗選廠	9.8	16.8
首名獨立第三方洗選承包商工廠	89.7	80.8
總產量	<u>152.4</u>	<u>167.6</u>
總銷量	<u>167.3</u>	<u>216.7</u>

## 鐵精礦

鐵精礦的總產量（包括由首名獨立第三方洗選承包商及第二名獨立第三方洗選承包商生產的產量）由2008年約1,163.8千噸增加至2009年約1,631.3千噸，增幅為40.2%。鐵精礦的銷量由2008年約796.9千噸上升至2009年約949.9千噸，升幅為19.2%。

## 球團礦

球團礦的總產量（包括由首名獨立第三方球團承包商及第二名獨立第三方球團承包商生產的產量）由2008年約325.3千噸增加至2009年約687.6千噸，增幅為111.4%。球團礦的銷量由2008年約305.4千噸上升至2009年約693.3千噸，升幅為127.0%。

## 中品位鈦精礦

中品位鈦精礦的總產量（包括由首名獨立第三方洗選承包商生產的產量）由2008年約167.6千噸下跌至2009年約152.4千噸，跌幅為9.1%。中品位鈦精礦的銷量由2008年約216.7千噸下跌至2009年約167.3千噸，跌幅為22.8%。

## 擴充生產設施

### 鐵礦石產品

就鐵礦石產品而言，本集團將鐵精礦的產能由2008年的1,550.0千噸增加至2009年的1,900.0千噸（包括首名獨立第三方洗選承包商及第二名獨立第三方洗選承包商分別於2008年及2009年分配予本集團的產能550.0千噸及700.0千噸），而球團礦的產能則由2008年的380.0千噸增加至2009年的760.0千噸（包括首名獨立第三方球團承包商及第二名獨立第三方球團承包商分別於2008年及2009年分配予本集團的產能20.0千噸及400.0千噸）。

### 鈦精礦產品

於2009年12月31日，中品位及高品位鈦精礦的總產量分別為240.0千噸及6.0千噸。

年內，本集團於白草洗選廠完成建設一條新高品位鈦精礦生產線的主要部分，該生產線的計劃年產能為60.0千噸。新高品位鈦精礦生產線計劃於2010年初投入生產。

此外，本集團亦於秀水河洗選廠開設一條新高品位鈦精礦生產線，年產能為50.0千噸。



## 礦產資源勘探

### 擴張秀水河礦場現有邊界

為實行將目前採礦權擴展至鄰近採礦區的策略，本集團已於2009年7月取得為期兩年的勘查許可證，以於目前秀水河採礦權區以西毗鄰進行勘探活動。該勘查許可證涵蓋整個佔地1.7平方公里的秀水河礦床，並包括本集團先前未曾勘查的1.2平方公里範圍。除目前秀水河採礦權涵蓋的資源外，估計本集團先前未曾勘查的約1.2平方公里範圍共蘊含約78.2百萬噸鐵礦石資源，包括51.8百萬噸高品位資源及26.4百萬噸低品位資源。

### 有關五個位於四川及雲南的鐵礦石礦場的選擇權協議

年內，本集團已與五個鐵礦石礦場的礦主分別訂立選擇權協議，讓本集團於指定期間內全權酌情按將予商議的條款購買採礦權及礦場相關資產。總體而言，該五個礦場的總鐵礦石資源估計約為126.2百萬噸。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083.9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791.2百萬元），較去年增加37.0%。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四川省迅速的基建發展刺激鋼鐵產品需求上升導致鐵礦石產品銷量增加所致。

### 銷售成本

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582.1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364.1百萬元），較去年增加59.9%。有關增幅主要由於銷量提升以及所用原鐵礦的平均成本及生產廠房的維修及維護費用增加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由約人民幣427.0百萬元增加17.5%至約人民幣501.7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4.0%減少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3%。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鐵礦石產品的平均售價減少以及平均單位成本增加所致。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3百萬元增加136.4%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0.9百萬元。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來自原材料銷售的收入及從會理縣當地政府所得的政府補助。

##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4百萬元增加26.3%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3百萬元，增幅與年內銷量增幅一致。運輸成本主要指公路運輸成本、貨物裝卸費用、月台儲存及月台行政費用。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0百萬元增加7.9%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擴展所致。

## 其他營運開支

其他營運開支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7.0百萬元減少11.1%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9百萬元。其他營運開支主要包括所售原材料成本及上市費用等。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206.7%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2百萬元，主要由於平均銀行貸款結餘及貼現票據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1百萬元增加131.6%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9.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在年內擴充產能導致稅前利潤增加以及本集團於年內的實際所得稅率較去年增加所致。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基於上文所述，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8.8百萬元增加15.1%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66.9百萬元。淨利率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3%減少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8%。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48.7百萬元增加31.8%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7.9百萬元。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下表載列若干有關本集團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b>342,061</b>	(423,033)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b>(327,746)</b>	(267,063)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b>(1,737,484)</b>	(30,4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b>1,751,799</b>	125,512

##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23.0百萬元減少19.1%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2.1百萬元。於2009年，有關現金流入淨額主要包括稅前利潤人民幣436.6百萬元以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增加人民幣38.0百萬元，該款項部分被擴展業務導致存貨和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所抵銷。

##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本集團的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由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7.1百萬元增加22.7%至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7.7百萬元。於2009年，有關現金流出淨額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人民幣238.7百萬元、預付土地租賃款上升人民幣37.7百萬元及購買無形資產的人民幣51.3百萬元。

##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本集團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30.5百萬元，而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流入淨額則約為人民幣1,737.5百萬元。於2009年，有關現金淨額主要包括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661.7百萬元以及銀行借貸所得款項人民幣100.0百萬元，部分被派付股息所抵銷。

## 存貨分析

本集團的存貨由於2008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5.6百萬元增加8.1%至於200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0.9百萬元，主要由於生產量增加所致。

## 應收賬款及票據分析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票據由於2008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7.6百萬元增加56.8%至於200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37.4百萬元，主要由於根據本集團授予客戶的30日標準信用期計算，2009年12月的銷售較2008年12月的銷售增加所致。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分析

本集團於2008年12月31日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約為人民幣299.7百萬元，於2009年12月31日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約為人民幣284.8百萬元。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 流動資產淨值水平分析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水平由於2008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5.7百萬元增加1,431.8%至於200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772.3百萬元，主要由於首次公開發售及超額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661.7百萬元及銀行借貸所得款項所致。

## 借貸

於2009年12月31日，來自中國建設銀行（「貸方」）的三個月內到期的無抵押計息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該筆貸款由會理財通於2009年3月取得，以年利率5.31厘計息。根據會理財通與貸方訂立的貸款協議，會理財通同意不會向任何人士抵押或質押會理財通的任何土地使用權或採礦權，而倘進行該等抵押或質押，貸方將擁有優先權。於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

## 或有負債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

## 資產抵押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或押記任何資產。

## 外幣風險

本集團業務位於中國，而經營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除若干因年內上市而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及若干應付專業人士的款項以港元及美元計算外，本集團大多數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算。

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本集團須承受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該等行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任何所宣派股息（倘若有關股息須兌換或換算為外匯）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並無就匯率風險進行對沖。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並不會大幅地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亦無任何計息負債。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

## 合約責任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合約責任金額為人民幣342.8百萬元，較2008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34.9百萬元，主要原因為2009年訂立了多份有關擴充本集團生產設施的建築合約。

##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總資本開支由2008年的人民幣257.5百萬元減少29.0%至2009年約人民幣182.7百萬元。2009年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a)於白草洗選廠建設新鐵精礦生產線及新高品位鈦精礦生產線，合計為人民幣99.4百萬元；(b)建造水庫，為數人民幣33.0百萬元；(c)有關尾礦庫的建設項目，為數人民幣13.4百萬元；(d)於白草洗選廠建設兩條鈦渣生產線，為數人民幣2.7百萬元；(e)於白草洗選廠建設礦山道路，購買生產設備及採礦基建，合共人民幣16.8百萬元；及(f)2009年秀水河礦業擴展採礦邊界所產生的勘探成本約人民幣10.0百萬元。

## 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未平倉對沖合約或金融衍生工具。

## 借貸比率

本集團的借貸比率為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再加債務淨額。債務淨額被界定為計息銀行貸款，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且並不包括就營運資金用途而產生的負債。資本包括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股權及少數股東權益。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出計息銀行貸款。因此，本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擁有現金淨額及並無借貸比率。

## 重大投資及收購

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或出售子公司。

##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股份於2009年10月8日於主板上市，於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有關開支後，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34.0百萬港元（約人民幣1,438.7百萬元）。此外，本公司就2009年10月27日行使超額配股權所收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3.3百萬港元（約人民幣223.0百萬元）。來自全球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的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87.3百萬港元（約人民幣1,661.7百萬元）。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	
	可供動用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 (截至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收購或合併其他礦場及擴展現時的採礦邊界	1,230.1	10.0
建設鈦渣生產線	115.1	34.7
於秀水河洗選廠建設300.0千噸鐵精礦生產線	143.9	52.2
提升中品位鈦精礦生產線	57.5	8.7
營運資金	115.1	74.5
合計	<u>1,661.7</u>	<u>180.1</u>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聘用1,012名全職僱員（2008年12月31日：926名僱員），包括55名管理層及行政職員、930名生產職員及27名營運支援職員。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福利形式發放的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25.9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19.1百萬元）。

為挽留優秀僱員，本集團按本集團及個人表現提供優厚薪酬配套，包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花紅、其他福利以及為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為中國僱員參與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採納股份期權計劃，以根據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向他們給予嘉許及獎勵。

## 策略及計劃

在強勁需求帶動下，四川及中國的鐵礦石市場已極為龐大，本集團因此將於來年秉持靈活方針應付市場增長。中國人民幣4萬億元的經濟刺激方案促進了基礎設施的加建，為本集團日益殷切的產品需求給予支持。就此，本集團預期中國鐵礦石行業於2010年將以穩定價格強勢增長。

儲量豐富、生產規模提升以及有利的行業走勢，定必能讓本集團取得斐然成績，而本集團在充分利用下列三項核心政策下，亦肯定能在中國鐵礦石市場穩佔有利位置。

## 擴張礦產資源量

本集團計劃透過收購其他礦場及擴展目前的特許採礦區擴張礦產儲量。本集團已取得為期兩年的勘查許可證，以於目前秀水河採礦權區以西毗鄰進行勘探活動，採礦許可證預期將於2011年中於勘探活動完成後取得。此外，本集團亦已與五個鐵礦石礦場的礦主分別訂立選擇權協議，讓本集團於指定期間內全權酌情按將予商議的條款購買採礦權及礦場相關資產。

## 擴充洗選設施

本集團計劃將秀水河洗選廠及白草洗選廠的現有中品位鈦精礦生產線升級至兩條高品位鈦精礦生產線，計劃年產能分別為50.0千噸及40.0千噸，並預期將分別於2010年年初及年底完成升級。

## 建設新洗選設施

本集團計劃於2010年7月前完成建設計劃年產能為300.0千噸的新鐵精礦生產線和計劃年產能為60.0千噸的新高品位鈦精礦生產線。此外，本集團擬透過將業務擴充至生產鈦渣等下游產品充分利用礦場高鈦含量有關的成本效益。兩條計劃總年產能為120.0千噸的新鈦渣生產線計劃於2010年初於白草洗選廠鹿廠釩鈦磁鐵工業集中區建設。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由上市日期至2009年12月31日期間（「回顧期間」）及至本公告刊發日，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適用的所有守則條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在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於向本公司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交易的必要標準。

##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資料

本公告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vtmmining.com](http://www.chinavtmmining.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在適當時候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 檢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檢閱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釩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蔣中平

香港，2010年2月22日



## 詞彙

「白草礦場」	指	白草釩鈦磁鐵礦，位於中國四川省會理縣小黑箐鄉，由會理財通經營
「白草洗選廠」	指	位於白草礦場的礦石洗選廠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茨竹箐礦場」	指	位於中國四川省涼山州會理縣的釩鈦磁鐵礦，總獲准探礦面積約為2.30平方公里
「公司」、「本公司」或「我們」	指	中國釩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精礦」	指	礦石洗選廠的產品，其適合熔煉礦物的有用礦物成分更高
「董事」	指	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
「首名獨立第三方球團承包商」	指	攀枝花恒弘球團有限公司，一家有限責任公司（私營），為與本公司簽訂一份自2008年12月起實施的球團承包合同的獨立第三方承包商
「首名獨立第三方洗選承包商」	指	鹽邊縣宏緣礦業有限責任公司，於2001年4月25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私營），一名與本公司簽訂一份自2006年8月起實施的洗選承包合同的獨立第三方承包商，自2007年1月起以本公司礦石生產鐵精礦及中品位鈦精礦
「品位」	指	礦石或精礦中 useful 元素、礦物或其構成要素的含量百分比
「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或「港幣」及「港仙」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會理縣」	指	四川省縣城
「會理財通」	指	會理縣財通鐵鈦有限責任公司，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國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首次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股份於2009年10月8日在主板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
「鐵」	指	一種銀白色的、有光澤、有韌性、可延展，有磁性或可被磁化的金屬，以化合物形式大量存在，主要有赤鐵礦、褐鐵礦、磁鐵礦及角岩，在許多種重要結構材料中用作合金的一種
「鐵礦石」	指	混合雜質（脈石）的鐵與氧氣（氧化鐵）混合物；是一種與還原劑加熱時會成為金屬鐵的礦物
「鐵精礦」	指	主要礦物質（按數值）為鐵的精礦
「球團礦」	指	適用於高爐的圓球狀硬化物料，含鐵量較高
「千噸」	指	一千噸
「上市」	指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09年10月8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採礦權」	指	開採礦產資源及批准進行開採活動範圍取得礦產品的權利
「百萬噸」	指	一百萬噸
「南江」	指	四川南江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有限責任公司（私營），為與本公司於2009年3月18日簽訂一份新合作協議的獨立第三方
「礦石洗選」	指	泛指利用物理及化學方式提取礦石中 useful 部分的工序

「超額配售」	指	根據本公司於2009年10月28日刊發的公告行使超額配股權
「造球」	指	將鐵礦石壓縮成球團形狀的工序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書」	指	本公司於2009年9月24日就首次公開發售刊發的招股書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
「重組」	指	本集團為準備上市而進行的企業重組，其詳情載於招股書「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
「第二名獨立第三方球團承包商」	指	攀枝花市廣川冶金有限公司，一家有限責任公司（私營），為與本公司簽訂一份自2009年2月起實施的球團承包合同的獨立第三方承包商
「第二名獨立第三方洗選承包商」	指	攀枝花市奧磊工貿有限責任公司，於2004年3月12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私營），一名與本公司簽訂一份自2009年4月起實施的洗選承包合同的獨立第三方承包商
「股份期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09年9月4日有條件地採用的股份期權計劃
「四川」	指	中國四川省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的普通股，每股面值0.10港元
「平方公里」	指	平方公里
「鈦」	指	一種輕質、高強度、有光澤、銀白色及抗蝕的過度性金屬
「鈦精礦」	指	主要成份（按數值）為二氧化鈦的精礦

「噸」	指	公噸
「交易日」	指	聯交所開市的日子
「秀水河礦場」	指	秀水河釩鈦磁鐵礦，位於中國四川省會理縣矮郎鄉，由秀水河礦業經營
「秀水河礦業」	指	會理縣秀水河礦業有限公司，於2007年6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集團成員
「秀水河洗選廠」	指	由本公司經營、位於秀水河礦場的礦石洗選廠
「陽雀箐鐵礦」	指	陽雀箐鐵礦，位於四川省涼山州會理縣，就此而言，已於2010年1月16日訂立一項會理財通取得陽雀箐鐵礦採礦權的具體協議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蔣中平先生、劉峰先生、王運建先生及余興元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勁先生、朱曉林先生、張青貴先生及Devlin Paul Jason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海宗先生、顧培東先生、劉毅先生及吳瑋先生。